

十三經策案

口 12
489
9



子而風未可謂善蓋與風無異... 以也非也王風不貽鄭君子餘望於平王矣... 視陳春秋之視頌也小雅盡廢有宣王焉春秋何... 困學紀聞詩亡然後春秋作詩春秋相表裏詩之... 錄詩經于春秋故春秋因會文而錄春秋

春秋一

南昌俞祥麟文昭編次

金谿王謨仁圃彙輯

十三經策案卷第十五

十三經策案卷第十五

金谿王謨仁圃彙輯

受業南昌俞祥麟文昭編次

春秋一

雅詩既亡春秋始作。雖因魯史特經筆削。

困學紀聞詩亡然後春秋作。詩春秋相表裏。詩之所刺。春秋之所貶也。小雅盡廢。有宣王焉。春秋可以無作也。王風不復雅。君子絕望於平王矣。然雅亡而風未亡。清議蓋凜凜焉。擊鼓之詩。以從孫子

329

口 12
489
9

仲為怨則亂賊之黨猶未盛也。無衣之詩待天子之命然後安。則篡奪之惡猶有懼也。更齊宋晉秦之伯。未嘗無詩。禮義之維持人心如此。魯有頌而周益衰。變風終于陳靈而詩遂亡。夏南之亂。諸侯不討而楚討之。中國為無人矣。春秋所為作與。杜元凱序春秋者。魯史記之名也。周禮有史官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諸侯亦各有國史。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孟子曰。楚謂之檇杌。晉謂之乘。而魯謂之春秋。其實一也。韓宣子適魯。見

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韓子所見。蓋周之舊典禮經也。周德既衰。官失其守。上之人不能使春秋昭明。赴告策書。諸所記註。多違舊章。仲尼因魯史策書。成文。考其真偽。而志其典禮。上以遵周公之遺制。下以明將來之法。其教之所存。文之所害。則刊而正之。以示勸戒。其餘則皆即用舊史。史有文質。辭有詳略。不必改也。故傳曰。其善志。又曰。非聖人孰能修之。蓋周公之志。仲尼從而明之。困學紀聞薛上龍謂先王

之制諸侯無史天子有外史掌四方之志而職於
周之太史隱之時始更魯歷而為魯史諸侯之有
史其周之衰乎費誓秦誓列於周書甘棠韓奕編
之南雅烏在諸侯之有史也晉乘始於穆叔秦史
作於文公王室之微諸侯之力政焉爾止齋後傳
因之朱文公以為諸侯若無史外史何所稽考而
為史古人生子則問史書知新錄春秋蓋必起於
伯禽之封以泊於中世當周之盛朝覲會同征伐
之事皆在焉故曰周禮而成之者古之良史也自
隱公以下世道衰微史失其官於是孔子懼而修
之惠公以上之文無所改焉所謂述而不作者也
隱公以下則孔子以已意修之所謂作春秋也然

則惠公以上之春秋固夫子所善而從之者惜乎

其書之不存也朱竹垞曰春秋述也而謂之作何與蓋魯史舊文不過述一國之事

爾周官邦國之志小史掌之四方之志外史掌之莫有刪裁會粹而合于一者合之自孔子始前乎此者無之故言作也胡安國序春秋魯史爾仲尼就加筆削

乃史外傳心之要典也自先聖門人以文學各科

如游夏尚不能贊一辭蓋立義之精如此困學紀聞史記

孔子世家文辭有可與人共者至於為春秋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李善注引史記曰子游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今本無子游二字

惟是魯史本名春秋錯舉四時或不修

孔疏春秋之名。經無所見。唯傳記有之。昭二年韓起聘魯。稱見魯春秋。外傳晉語。司馬侯對晉悼公云。羊舌肸習春秋。楚語。申叔時論傅太子之法云。教之以春秋。禮坊記云。魯春秋記晉喪曰殺其君之子奚齊。文經解曰。比事屬詞。春秋教也。凡此諸文所說。皆在孔子前。則知未修之時。舊有春秋之名。又按外傳申叔時。司馬侯。乃是晉楚之人。其言皆云春秋。不云乘與檣杌。則春秋是其大名。晉楚私立別號。曾無別號。故守其本名。齊履謙曰。春秋者古史記之通

稱。莊子曰。春秋先王經世之志。墨子曰。吾見百國春秋。皆非謂今之春秋也。又嘗考之。古文有夏商春秋。又有晉春秋。至後世史學。亦多以春秋名其書。若虞卿春秋。呂氏春秋。陸賈春秋。吳越春秋。漢魏春秋。唐春秋之類。往往有之。故知春秋者。古史記之通稱。而今之春秋。一經聖人以同會異。以一統萬之書。始魯終吳。合二十國史記而為之者也。杜元凱序記事者以事繫日。以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所以紀遠近別同異也。故史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故錯舉以為所記之名也。
玉海。天有四時。春為陽。中。萬物以生。秋為陰。中。萬物以成。故脩舉之。苞十月而為名也。鄭漁仲曰。或謂春秋之名。取賞以春夏。刑以秋冬。或謂一褒一貶。若春若秋。或謂春獲麟。秋成書。困學紀聞。公謂之春秋。皆非也。惟杜預說為得之。

羊疏云。昔孔子制春秋之義。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記。得百二十國寶書。莊七年傳云。不修春秋。曰。兩星不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竇如雨。何氏曰。不修春秋。謂史記也。朱文公謂二書不傳。不得深探聖人筆削之意。又魯之春秋。韓起所見。公羊傳所云。不修春秋也。按此即鄭樵所云。未經筆削之春秋也。託始隱公。絕筆獲麟。成以九月。萬八千言。

困學紀聞。春秋不始於孝惠者。不忍遽絕之。猶有所待焉。歷孝踰惠。莫能中興。於是絕之。所以始於

隱公也。杜元凱序或曰。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經終孔邱卒。敢問所安。答曰。異乎余所聞。仲尼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此制作之本意也。歎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蓋傷時王之政也。麟鳳五靈。王者之嘉瑞也。今麟出非其時。虛其應而失其歸。此聖人所以為感也。絕筆於獲麟之一句者。所感而起。固所以為終也。曰。然則春秋何始於魯隱公。答曰。周平王東周之始王也。隱公讓國之賢君也。考乎其時則相接。言乎其位則列國。本乎其

始則周公之祚胤也。若平王能祈天永命，紹閔中興，隱公能宏宣祖業，光啟王室，則西周之美可尋。文武之迹不墜，是故因其歷數，附其行事，采周之舊，以會成王義，垂法將來。先儒以為制作三年，文成致麟，既已妖妄，又引經以至仲尼卒，亦又近誣。據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小邾射不在三叛之數，故余以為感麟而作。作起獲麟，則文止於所起，為得其實。至於反袂拭面，稱吾道窮，亦無取焉。路史

哀公十三年冬，書有星孛于東方，十四年春，西狩獲麟。春秋絕筆，盛哉聖人之言也。夫文之十四年

有星孛入於北斗，昭之十七年，有星孛於大辰。春秋之書孛，皆辰次。此何為而東之邪？桓之四年，公狩于郎，莊之四年，公狩于禚。春秋之書狩，皆地名。此何為而西之邪？昔者成王定鼎郊廓，以為東都。至平王遂居之，曰東周。孝王封非子秦亭，以為西垂大夫。地故堯典之西也。東遷之元年，秦始強人，逐犬戎，祠西時，號曰西秦。而東西自此分矣。夫麟王者之嘉瑞也。孛，孽所以除舊而布新者也。除舊于東，而西獲其麟。此聖人所以反袂拭面，泣涕沾袍，遂放筆而稱吾道窮也。又賈逵服虔，穎容輩，乃云春秋文成三年致麟，不知春秋因麟而作。文成二年而孔子卒。文獻通考論春

秋者，言夫子感麟而作，作起獲麟，而文止於所起。踰再歲而夫子憂莫矣。故歐陽公謂此夫子既老而成之書。春秋緯演孔圖云：孔子修春秋，九月而

成。十之得陽豫之卦。是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書。以九月而成。又司馬遷言春秋文成數萬。張晏曰。春秋才萬八千字。遷誤也。今細數之。更闕一千四百二十八字。數最易見者。尙爾錯誤。何況聖人筆削之旨乎。

指雖數千。僅五十凡。爲例情五。發傳體三。

孔疏釋例終篇云。稱凡者五十。其別四十有九。蓋以母弟二凡。其義不異故也。
按隋志有春秋五。元凱序其發凡以言例。皆經國之常制。周公之垂

法。史書之舊章。仲尼從而修之。以成一經之通體。其微顯闡幽。裁成義類者。皆據舊例而發義。指行事以正褒貶。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皆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然亦有史所不書。卽以爲義者。此蓋春秋新意。故傳不言。凡曲而暢之也。其經無義例。因行事而言。則傳直言其歸趣而已。非例也。故發傳之體有三。孔疏卽此正例。新意變例。歸趣非例。是也。而爲例之情有五。一曰微而顯。文見於此。而起義在彼。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

梁曰城緣陵之類是也二曰志而晦約言示制推以知例參會不地與謀曰及之類是也三曰婉而成章曲從義訓以示大順諸所諱辟璧假許田之類是也四曰盡而不汙直書其事其文見義丹楹刻桷天王求車齊侯獻捷之類是也五曰懲惡而勸善求名而亡欲蓋而章書齊豹盜三叛人名之類是也推此五體以尋經傳觸類而長之附于二百四十二年行事王道之政人倫之紀備矣困學紀聞求名不得如向戌欲以弭兵為名而宋之盟其名不列焉欲蓋名章如趙盾偽出奔崔杼殺太史將以蓋弑君之惡而其惡亦著推此類可見謹嚴之法求名非謂齊豹名章不止三叛也

尊王以天易一為元五始四繫述作之原。

讀書記尚書之文但稱王春秋則曰天王以當時楚吳徐越皆僭稱王故加天以別之也趙子曰稱天王以表無二尊是也又楊龜山答胡康侯書曰蒙錄示春秋第一段義所謂元者仁也仁人心也春秋深明其用當自貴者始故治國先正其心其說似太支離矣恐改元初無此意此本之漢書董仲舒傳直謹按春秋謂一元之意一者萬物之所從始也元者辭之所謂大也謂一為元者視大始而欲正本也

路史餘論元年者史氏本辭也君即位之一年稱元古史皆然書云太甲元年維元祀而虞夏傳亦有舜元祀之文然則即位之年稱元其來久矣非春秋始爲法也孔疏說公羊者云元者氣之始春者四時之始王者受命之始正月者政教之始公即位者一國之始春秋緯稱黃帝受圖有五始謂此五事杜于左氏之義雖無此文而五始之理亦于杜無害此非左氏褒貶之要自是史官記事之體故晉宋諸史皆言元年春王正月帝即位是也

按公羊五始蓋與杜序左傳四繫說相表裏見上錯舉四時條胡傳春秋兼述作

舜紀元日商稱元祀書元年述也正次王王次春作也知新錄王正月必魯史本文言王者所以別於夏殷並無他義劉原文以王之一字爲聖人新意非也

春王正月議論紛紜斷以周正時月須分

困學紀聞程氏傳曰周正月非春也假天時以立義耳胡氏傳曰以夏時冠月垂法後世以周正紀事示無其位不敢自尊朱文公謂如胡氏之說則月與事常差兩月恐聖人制作不如是錯亂無章

也。劉質夫說似亦以春字為夫子所加。但曾史謂之春秋。似元有此字。沙隨程氏曰：周正之春。包子丑寅月。呂成公講義於春字略為蓋闕疑之意。黃氏日抄自杜注左傳有周正月今十一月之語。先儒遂多指春秋之春為冬。建子之月。至胡文定講春秋始謂前乎周以丑為正。書元祀十有二月。知月不易也。後乎周以亥為正。書元年冬十月。知時不易也。建子之月非春明矣。熊朋來曰：陽生於子。即為春。陰生於午。即為秋。此之謂天統。徐揚貢曰：陳寵曰：陽氣始萌。天以爲正。周以爲春。陽氣上通。地以爲正。殷以爲春。

陽氣已至。天地已交。人以爲正。夏以爲春。三正皆可為春。孰謂建子非春乎。 聖人詔顏

回以爲邦。則曰行夏之時。作春秋以經世。則曰春王正月。蓋以夏時冠月。垂法萬世。以周正紀事。示無其位不敢自專也。然文定以春為夏正之春。建寅而非建子可也。以月為周之月。則時與月異。又存疑而未決也。吳仲迂曰：若從胡傳。則周本行夏時。而以子月為冬。夫子不行夏時。而子月為春矣。 但此事晦庵尚未嘗質言。豈後學敢知丹鉛總錄商周改正朔之說。張敷言分史冊所書民俗所用。二項為言。其說極是。蔡九峯陳定宇偏

三經集注卷之十一
主一說各有所碍不可通。朱子答吳晦叔書有曰
或是當時二者並行。惟人所用。張說本此。史伯璿
管窺外編及元儒春秋改正辨甚詳。然大意不出
此耳。周章成曰。周正之說。先儒議論不同。孔安國
鄭康成以爲周人時月俱改。程伊川胡安國以爲
改月而不改時。蔡九峯以爲時月俱不改。三者果
孰爲是歟。曰。孔鄭之言是也。嘗合群說而考之。孟
子言七八月之間旱。則苗稿矣。朱子以爲七月八
月者。五月六月也。若非五月六月。何云苗稿。孟子

又言十一月徒杠成。十二月輿梁成。朱子以爲十
一月十二月者。九月十月也。若非九月十月。築作
之期已過。何得更造橋梁。春秋書雩者二十。其時
皆七八九月。蓋周之七八九月。乃夏之五六月。
正百穀望雨之時。故雩祀以求之。此與朱子所釋
苗稿之說合。國語單子過陳篇述夏令曰。十月成
梁。蓋夏之十月。乃周之十二月。此與朱子所釋輿
梁之說合。明堂位言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于
太廟。夫禘在孟夏四月。而言季夏六月。是以孟夏

爲季夏以四月爲六月矣。郊特牲言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夫蜡祭在十月。而言十二月。是以十月爲十二月矣。且春秋書春無冰。秋無麥。謂時不改。何以冰在春而麥在秋。知新錄隱三年夏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禾。若以爲周正。則禾麥皆未熟。四年秋。諸侯之師敗鄭徒兵。取其禾而還。亦在九月之上。是夏正六月。禾亦未熟。注云。取者蓋芟踐之。終是可疑。蓋傳中雜取三正。多有錯謾。孟獻子言正月日至。可以有事于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于祖。謂月不改。何以冬至在正月而夏至在七月。徐揚貢曰。春夏秋冬之序。則用周正。分至。落閉之候。則用夏時。更考歷

法。昭公七年四月甲辰朔。日食于降婁之初。則夏之二月也。昭公三十一年十二月辛亥朔。日食在龍尾。則夏之十月也。梓慎曰。火出于夏爲三月。于商爲四月。于周爲五月。此尤其明白易見者也。難者曰。詩臣工篇言維暮之春。於皇來牟。將受厥明。夫莫春而來牟將熟。豈非不改時之証乎。四月篇又言四月維夏。六月徂暑。夫四月而直稱夏。六月而暑已徂。豈非時月俱不改之証乎。此又有說。蓋夏數得天。百王所同。周雖改月。改時而授時。出政

仍從夏命。周禮一書，或言正歲，或言正月，其言正歲則從周，其言正月則從夏。如仲冬教大閱，十二月斬冰之類，莫非夏正。總之以子月起數者，周制也。而以寅月起數者，通稱也。在克寬曰：詩以寅月起數，乃民俗歌謠之詞，故隨舊俗。斯言足以破盡群疑。又周正之說，宋儒議論愈紛，而人愈惑。自元儒吳仲遷、陳定宇、張敷言、在克寬輩，皆遠宗歸鄭始。讀書記春秋時月並書，於古未之見。攷之尚書，如泰誓十有三年春，大會於孟津。金縢秋大熟未穫，言時則不言月。伊訓惟元祀十有二月乙

丑。太甲中，惟三祀十有二月朔。武成惟一月壬辰。康誥惟三月哉生魄。召誥三月惟丙午朏。多士惟三月多方。惟五月丁亥。顧命惟四月哉生魄。畢命惟十有二年六月庚午朏。言月則不言時。春秋獨並舉時月者，以其爲編年之史。有時有月有日，多是義例所存，不容於闕一也。

晉用夏朔。宋從殷歷。魯再失閏。三正宜析。讀書記三正之名，由來尙矣。微子之命曰：統承先王，修其禮物，則知祀用夏正。宋用殷正，若朝覲會

同則用周正朔。其於本國自用其先王正朔也。獨是晉為姬姓之國而用夏正則不可解。路史餘論周以子正而晉獨以夏正。僖四年十二月甲申生縊。經書五年春九年十一月殺卓子。經書十年正月十年冬晉殺不鄭。經書十一年春。蓋傳或據晉史而經則周歷。劉知幾乃以為春秋諸國俱用夏正。曾以天子禮樂獨用周正。斯為大妄。按僖五年十二月丙子朔。虢公醜奔京師。而上僂對獻公以為九月十月之交。襄三十年。絳縣老人言。臣生之歲正月甲子朔。以長曆推之為魯文公十一年三月甲子朔。此又晉人用夏正之見於傳者也。困學紀聞宋人取長葛經以為冬。

傳以為秋。劉原父謂左氏雜取諸侯史策有用夏

正者有用周正者。知新錄宋用殷正故周以為冬。宋以為秋。按春秋命歷序謂孔

于修春秋用殷歷殊謬。

讀書記左傳文公元年於是閏三月

非禮也。襄公二十七年十一月乙亥朔日有食之

辰在申。司歷過也。再失閏矣。哀公十二年冬十二

月蝨。仲尼曰。今火猶西流。司歷過也。並是魯歷春

秋時各國之歷亦自有不同。經特據魯歷書之耳。

漢書律歷志六。歷有黃帝顓頊夏殷周及魯歷。其

於左氏言失閏皆謂魯歷。蓋本劉歆之說。又春秋

傳中雜取三正多有錯誤。左氏雖發其例於隱之

元年曰春王周正月而間有失於改定者文多事

繁固著書之君子所不能免也

正月書王凡九十二。定公無正隱不即位。

困學紀聞春秋正月書王者九十二。二月書王者

二十有三。三月書王者一十九。原注元年不以有事無事皆書王。

何休謂二月三月皆有王者以存二王之後。原注

殷之正月三月夏之正月先儒以為夏胡傳隱公不書即位明

倫也。定公不書正月謹始也。定不得正其始。故不

書正月。困學紀聞隱元年有正月。後十年皆無正

月。陸淳曰。元年有正言隱當立而不行即位之禮。

十年無正。譏隱合居其位而不正以貽禍。知新錄

無正者以無其月之事而不書非有意削之也。穀梁以為隱不自正者鑿矣。又定公六

月即位而於春夏書元年。正義謂漢魏以來雖於

秋冬改元。史於春夏。即以元年冠之。因於古也。何

是時昭公既薨。不書元年。則遂無君矣。故定雖未即位。而先以元年繫之。又春秋之變例也。

公如京師。夫人孫齊歸。歸。歸。歸。內事可稽。

困學紀聞公如京師。非禮也。晉楚可以言如京師。

不可以言如。於是朝覲之禮廢矣。又公如京師者

卿大夫如京師者五。其簡如是。而朝聘於大國。史不絕書。尊卑之分不明。強弱之力是視。記禮者以

魯為有道之國道焉在哉讀書記莊公元年三月夫人孫于齊
不稱姜氏絕之也二年十有二月夫人姜氏會齊
侯于禚復稱姜氏見魯人復以小君待之忘父而
與讐通也先孫後會其間復歸於魯而春秋不書
為國諱也又詩序衛刺魯莊公不能防閑其母
威刑以馭下之說此皆禁之於末而不原其始者
也夫文姜之反於魯必其與公之喪俱至其孫于
齊為國論所不容而去者也於此而遂絕之則臣
子之義伸而異日之醜行不登於史策矣莊公年
少當國之臣不能堅持大義使之復還於魯憑君
母之尊挾齊之強而恣睢淫佚遂至於不可制易
曰君子以作事謀始左氏絕困學紀聞侯國不守
不為親一言深得聖人之意

典禮而使宰咺歸賵侯國不供貢職而使石尙歸
賑經書天王以是終始蓋傷周而歎魯也穀梁調

石尙欲書春秋會是以為禮乎朱竹垞曰周自東

幽厲之行其臣非有榮暴之殘其號令政教以晉
楚之疆請隧問鼎折以王章天命之不可犯未嘗
墜文武成康之訓而于同姓異姓之國結好論志
交福贊喜致禮其禮未之有廢顧諸侯之事天子
禮反闕焉孔子從而書之苟失禮于王室雖父母
之國不少為尊者諱俾後之覽者因年以攷事則
是非見焉耳夫平王於隱公既明及其先公矣又
推及其先公之母襄王於文公既使叔服會葬其
先公矣又使召伯會葬其先公之母其生者被錫
命之榮其死者復有含明之贈周于魯其禮不為
不脩矣禮諸侯五月而葬僖公薨在十二月而榮
叔以正月至葬在三月而召伯即以是月至未嘗

後期也。魯于周則不然。平王之崩，三月來告。至秋而未之賻。襄王之崩，八月來告。至改歲及春而貨未之歸。是魯之無禮已甚矣。周之嗣王若置不問以宗國不共弔。葬四方諸侯將從而效之。何以號令而奔走天下。故其初以武氏子來求。及襄王喪，魯使非其人。弔又不至。于是毛伯以上大夫，即前錫命之使臨之。書曰：來求云者，猶夫齊桓之責包茅不入于楚也。周雖貧，豈藉魯之金以襄大事哉。孔子作春秋，志在尊王而已。故于王室之文，有美而無刺。群儒未究其義，于宰咺譏其緩，于榮叔譏其兼之非禮，于召伯譏其不及事。至謂來聘錫命皆非禮之正，是周之脩禮無一而是也。石尚之來歸賑也，曰：久矣周之不行禮于魯也。夫不以久不行禮致譏，而反責脩禮之非，是信群儒之說則春秋徒周之謗史爾。安在其為聖人尊王而作乎。

雩書曰：大稅畝。曰：初，矢魚禘廟，非禮，故書。

困學紀聞：大雩，大閱，大蒐，肆，大雩。凡以大言者，天

子之禮也。書魯之僭，月令曰：大雩帝。天子雩上帝。

諸侯雩山川。經書大雩二十有一，非禮也。賈逵云：

言大別山川之雩。又書郊九，皆卜不吉。失時牛傷，則書之。書大雩二十一，皆在午。

未申之月，建巳。又禮樂自天子出而獻六羽焉。非

天子不制度而稅畝焉。故皆書曰：初。胡傳：初稅畝者，譏宣公廢

助法而用稅也。初。又公矢魚于棠。朱文公曰：據傳

者，志變法之始也。又：公矢魚于棠。朱文公曰：據傳

曰：則君不射，是以弓矢射之。如漢武親射蛟江中

射魚則左氏陳魚之說非矣。日知錄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夫人者哀姜也。而猶以之配莊公。是亂於禮矣。致夫人也。躋僖公也。皆魯道之衰。而夫子所以傷之者也。胡氏以夫人爲成風。成風尙存。何以言致亦言之不順也。困學紀聞用致夫人。公羊以爲姜氏譏以妾爲妻也。董仲舒謂成風先儒取之仲舒說經。蓋不泥於公羊也。

作軍舍軍武宮三望。田賦蒐閱。並書著妄。

黃氏曰抄周禮有大國三軍之說。諸儒多謂三軍乃魯之舊。而今以爲作。劉氏意林曰。至襄而作三

軍。明襄之前未有三軍也。今其舍之也。又曰舍中軍。明二軍猶在也。孫復發微曰。大國三軍。次國二軍。魯以次國而作三軍。亂聖王之制也。此一說也。謂魯舊止二軍。今始分而三之也。葉石林曰。僖公之詩曰。公徒三萬。此三軍之數也。至成公而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以四卿見於鞍之戰。則有加於三軍也。鄭夾淶曰。宣成以來。魯有五卿。卿專一軍。及季氏逐東門氏而立嬰齊。又將逐臧孫紇而立臧爲。東門與臧氏二家弱而不能

軍其民故三家分爲三軍而專之此又一說謂魯舊不止三軍今始并而三之也前一說以周舊制言後一說以魯強僭言又季氏始作中軍爲三軍與孟孫叔孫三分公室後又舍中軍分公室爲四而季氏取其二岷隱曰名雖爲舍實增之也公羊以爲復古穀梁以爲復正或其名不又左傳季文子以鞍之功立武宮非禮也聽於人以救其難不可以立武如左氏所言則武宮者猶邲之戰潘黨請楚子欲築武庫之類也公羊之說則不然以武宮爲武公之宮按明堂位曰魯公之廟文世室武公之廟武世室也岷隱蓋

兩存其說又鄭夾祭曰武宮講武之宮自鞏之役是不以爲廟也按夾祭之說似矣然昭公十五年有事于武宮注云武公廟成公復立則謂武公非廟不可也或者季孫行父以伐齊爲功故立武宮以誇如前二義皆兼之歟又三望之說木訥主岱濟淮以魯言也恐不若戴岷隱謂魯僭用天子禮國居東方親祭泰山濟水而望祭西南北三方之山川其理尤明白按公羊傳三望主泰山河海又經書田賦而三傳不言其詳諸家之說甚多惟葉石林云賦不以田用田而賦舉邱之賦而加之田非正也陳止齋云以邱賦足又以田襄陵許氏云先王之法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并邑未有賦也四邑爲

邱邱十六井。乃有牛馬之賦。今以邱賦為不足。於是更用田賦。籍井而取之。不待及邱。此非禮也。蓋古者田有稅。邱有賦。此三說與左氏所載仲尼稱稅以足食。賦以足兵。以邱亦足。以田將又不足之說合。故錄之。又東萊呂氏謂自宣公初稅畝。井田之法。由此而壞。故言初至成公作邱甲。邱甸之賦。益以改作。而民病甚矣。至哀公用田賦。又改法而重賦。重於稅畝。邱甲之為也。此又通言魯加賦之始末。困學紀聞三書蒐於昭公之時。兵權在大夫。再書蒐於定公之時。兵權在陪臣。

諸侯稱名。附庸稱字。卿不書族。大夫有謚。

讀書記穀伯綏。鄧侯吾離。來朝。傳曰皆何以名。失地之君也。其稱侯朝何。貴者無後。待之以初也。其義甚明。而何氏乃有去二時者。桓公以火攻人君之說。又有不月者。失地君朝惡人之說。胡氏因遂以朝桓之貶。歸之天道。又邾儀父稱字者。附庸之君。無爵可稱。若直書其名。又非所以待鄰國之君也。故字之。卑於子男。而進於變夷之國。與蕭叔朝公同一例也。左氏曰貴之。公羊曰褒之。非矣。胡傳王朝

大夫列國命大夫諸侯又春秋之文不書族者有兄弟中國附庸例稱字

二義無駭卒挾卒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溺

會齊師伐衛未賜氏也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歸

父還自晉至笙遂奔齊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

齊豹及諸侯之大夫盟於宋意如至自晉媯至自

晉一事再見因上文而略其辭也又春秋隱桓之時卿大夫賜氏

者尚少故無駭卒而羽父為之請族如挾如柔如溺皆未有氏族者也莊閔以下則不復見於經其時無不賜

氏者矣又春秋傳凡大夫有謚者則不書字外

大夫若宋若鄭若陳若蔡若楚若秦無謚也而後

字之內大夫若羽父若衆仲若子家無謚也而後

一字之公子亦然又周制公侯伯子男為五等之爵而大夫雖貴不敢稱子春秋自僖

公以前大夫並以伯仲叔季為稱故三桓之先曰共仲曰僖叔曰成季晉之諸卿在文以前亦無稱

子者又晉齊魯衛之執政稱子他國惟鄭間一有之餘則否不敢與大國並也魯之三家稱子他如

臧氏子服氏叔仲氏皆以伯叔稱焉不敢與三家並也其生也或以伯仲稱之如趙孟知伯死則謚

之而後子之猶國君之死而謚稱公也於此可以見世之升降焉讀春秋者其可忽諸

杞滕自貶吳楚自侷州公如曹紀侯大夫

讀書記滕侯之降而子薛侯之降而伯杞侯之降

而伯而子也沙隨程氏以為是三國者皆微困於

諸侯之政而自貶焉。春秋之世，衛稱公矣。及其末也，貶而侯，貶而君。夫滕、薛、杞猶是也。故魯史因而

書之也。黃氏曰抄杞稱子者，左氏謂其用夷禮。公羊謂貶其為徐莒所脅。穀梁謂其為時王

所黜，未知孰是。王貫道云杞病於夷，雖賴齊威城之僅安，然幾於非國。故降伯而以子自貶。又滕侯爵而稱子，或以為貶，或以為謙。岷隱曰：小國爵尊而貢重者，多自貶以從其卑。春秋從而書之，不沒其實也。晦庵亦主是說。以子產爭承為證。又春秋之於吳、楚，斤斤焉不

欲以其名與之也。楚之見於經也，始於莊十年曰：荆而已。二十三年，於其來聘而人之。二十八年，復稱荆而不與其人也。僖之元年，始稱楚人。四年，盟

于召陵，始有大夫。二十一年，會于孟，始書楚子。然

使宜申來獻捷者，楚子也。而不書君，圍宋者，子玉

救衛者，子玉，戰城濮者，子玉也。而不書帥，吳之見

於經也，始於成七年，曰吳而已。襄五年，會于戚，於

其來聽諸侯之好而人之。十年十四年，復稱吳。殊

會而不與其人也。二十五年，門于巢，卒始書吳子。

二十九年，使札來聘，始有大夫。然滅州來，戰長岸，

敗雞父，滅巢，滅徐，伐越，入郢，敗樵李，伐陳，會相，會

鄆，伐我，伐齊，救陳，戰艾陵，會蘆臬，並稱吳而不與

其人會黃池書侯及吳子而殊其會終春秋之文亦無書帥者使之終不得同於中夏也按史記云吳楚之君

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黃氏曰抄州公如曹張曰州河內地

邑名戴曰州公畿內諸侯嘗為三公伊川曰不能

保其國如曹遂不復戴又曰畿內諸侯不能自存

此春秋大事故書朱竹垞曰凡王者之未嘗黜者雖州虞郭之細猶得稱公而傳

者據例發義又紀侯大去其國左氏謂紀侯不能乃云非爵

下齊分國與季使入齊而後大去其國故先儒多

謂存祀故不書滅公羊乃謂齊能復九世之讐昔

哀公烹乎周紀侯譖之也然譖非手刃之也何名

讐况九世乎齊侯未嘗有是心春秋未嘗有是言

凡言春秋復九世之讐者誤也困學紀聞紀侯大去其國陳齊之謂

聖人蓋生名之天名也若漢樂大是也以大為紀侯名本劉質夫說

渝平非善胥命非正非美納幣非獎來聘

黃氏曰抄經六年春鄭人來渝平左氏作渝平渝

變也渝前日之平猶絕交也公穀皆作輸平公羊

曰輸平猶墜成也敗其成也穀梁曰輸者墜也不

果成也夫公穀雖作輸義亦與左氏之渝一也然

諸儒多從公穀作輸而不從其訓曰輸納也輸誠

於我以求平也困學紀聞詛楚文變輸盟刺即渝

平即左氏又春秋二百四十二年善晉命者一而

已或以為褒則舉之三王之上謂不盟不誓結言

而退為近乎古或以為貶則擠之匹夫之下謂不

盟不會草次以見為近於鄙又有求於褒貶之外

者謂齊方伯謂衛連帥兩不相下而晉命或又以

為交相推長而晉命困學紀聞齊侯衛侯晉命於

蒲荀子曰春秋善晉命程子胡文定皆善之劉原

父以為自相命非正也

援春秋秋七月與午宋公齊侯衛侯盟於尾屋胡傳

參盟書曰謹其始也春秋謹參盟善晉命蓋愚謂有志于天下為公之世參盟三國為盟也

齊衛晉命此伯者之始其末也齊魏會于徐州以

相王霜凝冰堅其來漸矣又文公二年公子遂如

齊納幣譏喪娶也以為有人心焉者則宜于此焉

變矣公羊子之言天理民彝之正也左氏以為禮

以為孝其害教最甚杜氏謂諒闇既終嘉好之事

通於外內其悖理又甚焉黃氏曰抄荆人春秋三

以兵加中國今來聘稱人說者以為進之也木訥

曰。是豈樂其僭聘問之禮哉。憂之益甚也。若直書
荆來聘。則若舉國皆來于文。不順。故書人字以成
文耳。不然。二十八年。荆伐鄭。何以復書荆。僖十八
年。邢人狄人伐衛。書人。亦豈進之而書人邪。路史
書徠朝者三十有六。皆邾杞曹滕之君。未有一大
國也。徠聘者三十有一。皆晉宋齊秦之人。無一小
國也。二百四十二年之間。魯之朝楚者屢。而楚未
始一朝魯。其徠聘也。儼然既以大國自居。而聖人
亦因以大國書之。始其來聘。進而人矣。未名通也。
其再至也。進而名矣。未氏通也。又至而名氏通。于
是始與中國諸臣儕無別矣。聖人之意不
得已也。或以爲慕義而進之。其不然矣。
戰例十三舉非義師。彼善於此。則或有之。

春秋繁露。春秋戰攻侵伐。雖數百起。必一二書傷
其害所重也。其書戰伐甚謹。其惡戰伐無辭何也。
曰。會同之事。大者主小。戰伐之事。後者主先。是其
惡戰伐之辭已。難者曰。春秋之書戰伐也。有惡有
善也。惡詐擊而善偏戰。恥伐善而榮復仇。奈何春
秋爲無義戰而盡惡之也。曰。凡春秋之記災異也。
雖訖有數莖。猶謂之無麥苗也。天下之大。三百年
之久。戰攻侵伐。不可勝數。而復讐者。有二焉。是何
以異于無麥苗之有數莖哉。故謂之無義戰也。困

學紀聞春秋書侵者十五十八。而書伐者至於二百一十三。蘇氏謂三傳侵伐之例非正也。有隙曰侵。有辭曰伐。愚謂孟子曰：春秋無義戰。非皆有辭而伐也。又晉白武獻以來以詐力强其國故傳曰晉人虎狼也。晉人無信。晉所以霸師武臣力也。春秋書晉人納捷菑于邾。弗克納。晉士句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此孟子所謂彼善于此者。君周章成曰：考經例聲罪致討曰伐。潛師掠境曰侵。兩兵相接曰戰。環其城邑曰圍。造其國都曰入。徙其朝市曰遷。毀其宗廟社稷曰滅。詭道而勝之曰敗。悉虜而俘之曰取。輕行而掩之曰襲。已去而躡之曰追。聚兵而守之曰戍。以弱假强而能左右之曰以。此十三例者通經紀兵之大略也。而又有書救書次之例。所謂彼善于此者。大抵于書救書次中見之。如子突之救衛。欒書之救鄭。齊桓之救邢。救許是也。又伐而書次。其次為善。遂伐楚次于陘是也。若十三例中。惟伐之一例。間有足取。如齊桓之伐徐。則為魯捍患也。伐衛則為周討罪也。晉襄之伐衛。則服叛以義也。晉成之伐陳。則招攜以禮也。晉悼之牛首北林東門諸役。則不戰而

屈人者也。蓋雖敵國相征，而權其情事，又當別論。故聖人猶有取焉。至于人滅圍敗之屬，固聖人所深惡。而經文二十三戰中，亦絕無可取。求其彼善于此者，烏可得哉。

葵邱北杏。踐土河陽。桓文譎正。五霸之綱。

黃氏曰抄。孔子稱桓公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孟子說諸侯以行王政，力貶齊桓于葵邱之會。猶力稱之，則葵邱之會之盛可知。至公羊氏乃謂葵邱之會，桓公震而矜之，叛者九國。左氏亦載晉

侯將如會。宰孔言齊侯不務德而勤遠略，以止其行，反皆于葵邱之會有疵焉。何耶。蓋盛之極衰之始，而霸者本源非正，吝驕易生，誠亦有如二氏之譏云爾。然叛者九國，不見其實，而宰孔之言亦過矣。丹鉛總錄孟子載齊桓公葵邱五禁曰：無曲防，無遏糴，公羊曰：無障穀，無貯粟，穀梁曰：無雍泉，無訖糴。左傳遏糴作蘊年，修辭各不同。又公羊云：叛者九國，謂叛者多耳。其實有九國也。趙鵬飛云：葵邱之會，惟六國會鹹，杜邱皆七國會。淮入國，寧有九國乎。公羊本意謂一表矜而九國叛，猶漢紀云：叛者九起云爾。趙氏如數求之，真癡人說夢也。又北杏之會，齊威圖霸之始也。左氏以為平宋亂，或者因之以起事歟。衣

衰之會十有一。北杏實爲之首。故書爵列于諸侯之上。又木訥。趙氏曰。晉文之霸。功與齊威同。而勢與齊威異。齊威之興。天下習衰周之弊。而莫識所謂霸者。故求諸侯爲難。必屢盟告戒。而後服從。然欲制楚。則楚方張。其侵犯不過蔡而已。故諸侯既合。一問而楚服。晉文之興。則諸侯習于從霸。惟時無其人。則無所適從。晉文起而號召之。一揮而至矣。然楚之強。則非齊桓之時也。故齊桓伐楚。至于召陵。楚地也。晉文敗楚。止于城濮。衛地也。自楚及

衛。蓋千里。却楚千里之外。以取魯宋曹衛陳鄭蔡。許半天下之諸侯。其用力爲何如。論者不察而妄疵。晉文以爲不及齊桓。此不識天下之勢。書生語也。齊桓制楚以三十年之久。故合諸侯以正問罪之名。期其服而已。晉文則解倒垂之急。於旦暮之間。故務以謀必其勝之。而後已。是二者又勢之不同也。又溫之會。天王時已歸成周。晉文于是合諸侯而朝之。然不朝諸京師。而朝于河陽。何也。蓋昔襄王在鄭。鄭實陷于楚。晉侯勝楚得鄭。而取日于

虞淵前日踐土之朝是也。今天王復辟，所以德晉者甚重。故于其將朝而出，狩就見之，所以勞晉文之來也。然則禮乎？曰：非禮甚矣。諸侯朝王，禮之常。天王受朝，亦禮之常。自入春秋百年之間，無復修朝見之禮。晉文朝王，曠世盛典也。于是屈而出見之，託狩爲詞焉。蓋下堂而見諸侯，自夷王迄今又百年。循而至此，亦勢之必至。說者不知踐土之盟，襄王尚在鄭，既以爲天王出勞，則疑河陽之狩不容再出，故以晉侯召王爲言。夫晉侯方以尊王而名于天下，今反召之以賈抗君之罪，必不然矣。然則孔子稱晉文譎而不正，何也？夫譎以謀言也。如侵曹伐衛，執曹畀宋，執衛侯歸京師，皆譎也。晉文果召王，則天下之逆節，聖人將不齒之矣。豈特曰譎而不正哉？又世之稱五霸者，其論出於荀孟。聖人初無是言也。孔子曰：齊桓公正而不譎。晉文公譎而不正，言桓文而已。初不及宋襄、秦繆、楚莊、吳闔閭、越勾踐也。荀孟五霸所取不同，各循戰國一時之稱慕而主論爾。孟子所謂五霸，則桓文與宋

襄秦繆楚莊。荀子所謂五霸，則桓文與楚莊、闔閭、勾踐皆見乎春秋，而聖人獨於桓文有實予之辭。首止葵邱之盟，踐土于溫之會，召陵城濮之役，王室賴之，諸侯賴之，兆民賴之，是固可予也。若宋襄固無成功，而秦繆楚莊、闔閭、勾踐皆為中國患，聖人何忍長其寇哉？闔閭、勾踐皆逞兵以闢其私，君子不道也。秦繆三敗而不退，孟明其悔過之誓，得列於書。楚莊得鄭而不有，哀宋之危而隨許其平。二君者以為彼國之賢君，則固也。遂與桓文

同列，則鵬鸞無別矣。

困學紀聞：桓公會不邇三川，盟不加王人，文公會畿內盟。

子虎矣。桓公寧不得鄭，不納子華，惧其獎臣抑君。文公則為元咺執衛侯矣。此夫子所以有正譎之辨。

故論春秋先辨王霸，始桓九合，終悼三駕。

邵子曰：不定五霸之功，過則未可言治。春秋又五霸者，功之首，罪之魁也。春秋者，孔子之刑書也。功過不相掩，聖人先褒其功，後貶其罪。故罪人有功，亦必錄之，不可不恕也。李泰伯曰：王伯者人之號，非道之目也。所謂王道，則有之矣；安天下也，所謂

霸道則有之矣。尊京師也。非粹與駁之謂也。西伯
霸而粹。桓文霸而駁也。三代王而粹。漢唐王而駁
者也。呂東萊曰。王者憂名。霸者喜名。王者恐天下
之有亂。霸者恐天下之無亂。亂不極則功不大。功
不大則名不高。將隆其名。必張其功。將張其功。必
養其亂。管東溟曰。改正朔以朝諸侯。諸侯以必事
之。謂霸此王。奉正朔以合諸侯。諸侯以必事
之。謂王此王。初義。郝仲輿曰。世儒說春
秋。合尊周。攘夷。茫然無據。故不得不稱頌五霸。稱
五霸。故不得不獎齊晉。獎齊晉。故不得不抑魯衛
諸國。使之承奉。承奉無名。故不得不以與楚爭功
為攘夷。為尊周。以諸侯奔走服從。為有禮。以盟會
微。心為當然。以囚執諸侯。辱王臣。殺行人。滅國併

地為伯討。一部春秋。止為五伯頌功德。而路史發
已。嗚呼。聖人之情。悒鬱千載。是誰之咎歟。
揮齊侯之為會。十有五。云九合者。在葵邱之會。言
之也。鹹淮之會。固出其後。而貫穀之舉。又非其盛
者。衣裳之會。十有一。而未始歛盟。兵車之會。四。而
未嘗大戰。是信厚而愛民。齊桓之盛舉也。而夫子
以為仲之力者。蓋以為齊桓者。正當上佐天子。恢
王綱。纂舊服。顧乃區區合諸侯。以勤王。是特小相
一卿之事故也。黃氏日抄。蕭魚之會。晉赦鄭囚。納
斥埃。禁侵掠。是舉也。可為春秋盛德事。比於召陵

有光焉。自此鄭不背晉者二十七年。按去年秋會諸侯伐鄭者。晉悼公之初駕也。今伐鄭而盟于亳城北者。晉悼公之再駕也。伐鄭而會于蕭魚者。晉悼公之三駕也。左氏曰。晉侯謀所以息民。三駕而楚不能與爭者此也。季氏曰。悼公其有君子之資乎。不獨伯功茂也。齊桓以數載經營。而行事未免過舉。晉文晚年復國。而血氣驕悍未除。悼公齒淺矣。乃能忠厚而不迫。堅忍而持重。然謹于諸侯。而縱于大夫。工于撫鄭。而拙于懷陳。明于治楚。而暗于治吳。不然。悼之伯過桓文矣。魏莊渠曰。齊桓過于晉文。晉文過于晉悼。悼公若能舉銅鞮伯華而用之。退變書中行。偃而不戾。則其功業必不止此。

垂隴始衰。溴梁大壞。平邱稍張。召陵卒敗。

鄧元錫曰。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大夫之主盟也。自垂隴始也。大夫之主兵也。自伐沈始也。困學紀聞。溴梁之盟。大夫無君。申之會。諸侯皆狄。春秋之大變也。有雞澤之盟。而後有溴梁之盟。有宋之盟。而後有申之會。君臣夷夏之分。謹其微而已。黃氏日抄。木訥曰。晉平公不出。楚國橫行天下。今天下。勤其惡。自相魚肉。晉昭公乘其機。以復收諸侯。會十三國之君於平邱。而以劉子令之。夾漈曰。晉以

城杞之役。於今十六年不得齊。自雞澤之盟。於今四十二年不勤王。是盟也。昭公欲修文襄之業。師諸侯以承天。且服齊也。止齋曰。晉之合諸侯止此。鄆陵之後參盟。晉非盟主矣。又木訥曰。桓文以還。會盟侵伐。未有如召陵衆且盛者。晉定公非健主也。一會而十有八國從之。楚昭昏庸。四鄰不親。諸侯叛之於內。吳議之於外。故晉定一揮而諸侯雲合。一舉而清南服。誠反掌矣。然晉政已移於六卿。乞賂以離蔡。假旄以賤鄭。用散諸侯之心。至以十

八國之衆。總侵楚而已。齊桓以八國伐楚而楚來盟。晉文以四國戰楚而楚大敗。今三倍於桓。五倍於文。總一侵而退。卒之救蔡。貶楚之功。乃歸於吳。終春秋之世。諸侯不振。吳越爭長。其機實失於此。鄭莊先強。吳越後競。齊晉楚霸。又先服鄭。

徐揚貢曰。鄭國雖小。嘗與晉夾輔周室。時楚僻處江漢間。未爲中國患。而莊公以雄鷲之才。憑藉先靈。用制馭當時。跡其所以事上交鄰者。正譎互用。威福自操。駸駸乎有霸者之風焉。雖規模未宏。抑

亦桓文之先聲矣。困學紀聞列國之變極于吳越通吳以疲楚者晉也。通越以撓吳者楚也。春秋於是終焉。又齊楚之霸皆先服鄭。范雎李斯之謀皆先攻韓。蓋虎牢之險天下之樞也。在虢曰制。在鄭曰虎牢。在韓曰成臯。虢叔恃險而鄭取之。鄭不能守而韓滅之。韓又不監而秦并之。秦之亡也。漢楚爭之。在德不在險。信夫。

凡三大變中十二公。各三僭國。晉楚爭雄。

黃氏曰。抄蘇氏曰。春秋始於隱。終於哀。何也。自周之衰。天下三變而春秋舉其中焉。爾始也。雖幽厲失道而禮樂征伐猶出于天子。諸侯猶不敢肆。春秋將何施焉。其中也。平王東遷而周不競。諸侯國自爲政。陵夷至隱之世。習以成俗矣。然而文武成康之德在人心未忘也。故齊晉相繼而起。秉大義以尊周室。合盟征伐以王命爲首。法猶在也。故夫子作春秋以繩之。及其終也。定哀以來。齊晉既衰。政出於大夫。繼之以吳越。橫行中國。天下靡然日入於戰國。是以春秋終焉。由此觀之。春秋作於五

伯之始止於戰國之初。隱哀適其時耳。又朱子嘗謂十二公各不同。隱桓時王室新遷。號令不行。天下皆無所主。莊僖時伯政自諸侯出。天下始有親一。宣公時楚莊盛強。主盟中夏。成公時晉悼公出。楚始退聽。繼而吳楚又爭伯。定哀時政自大夫出。終春秋之世。無如之何。愚按此言十二公之時世變也。若十二公之交於世者。隱公初與宋伐鄭。後思齊之求。反受鄭賂而伐宋。此反覆以撓諸侯之始也。桓又成宋督之弑亂。助鄭突之篡奪。又不自量。六求宋以平鄭。宋卒不許。復轉而仇宋。其所交於當世者。顛倒滋甚矣。莊公忘父事雙。以求昏於齊。致哀姜復踵文姜之惡。身死國亂。二子殲焉。固無足道。閔公八歲而為慶父所立。再歲而為慶父所弑。真可閔而無可議者也。僖公遭值齊桓晉文之霸。會盟征伐。一惟霸王是從。文公昏怠。凡霸王之會。鄰國之好。皆委之大夫。魯於是始衰。宣公以公孫遂賂齊。立已之私恩。終身事齊。絕不與諸侯交。成公以行父有歸父謀。去三桓之私怨。大舉伐

齊。盡反前人之事。齊者以事晉。襄公困於齊。與邾莒之師。晉悼公爲之伐齊。執邾莒。晉平公與楚弭兵。魯又兩事晉楚。昭公伐季氏不克。如齊如晉。皆莫之救。卒死乾侯。定公用孔子會夾谷。用子路墮三都。盟伐皆親之。差強人意。惜其事不克終。哀公時。楚衰吳強。魯又始改事吳。凡十二公之交於世者如此。而其強弱始終之變。亦可考焉。郝仲輿曰。春秋僭國三。魯僭禮。楚僭號。晉僭權。魯用入佾郊禘。大雩。大蒐。兩觀。世室。皆微舉其事。而不直書。楚

武王始稱王。晉襄公徵諸侯入朝。晉悼公命諸侯朝貢之數。齊頃公欲王晉。魯鄭之君入晉稽首。皆不書。此類又何恕也。又世儒以春秋爲獎霸。謂春秋不卽爲七王者。五霸之力。謂五霸若在。周室不滅。夫周之東遷。無異杞宋矣。有桓文。不興。無桓文。亦不滅。何加損也。桓文上下五十餘年。五霸共二百四十餘年。而東周存者又二百年。此無霸不滅之明效也。七國之從橫。五霸盟會開之。七王之兼并。五霸滅國導之。赧王稽首獻地。五霸挾天子侮

王室先之。有五霸。自有七王。若春秋獎五霸。則從橫之徒。皆行春秋之志者矣。然則春秋不為蘇秦張儀作備乎。苟仲尼之志行。春秋之義伸。則自無五霸。又安得有七王。與嬴秦之禍。而世儒不思也。

又五霸之亂。莫甚于晉楚。春秋所惡。莫甚于晉。晉自重耳。以詐力興。其子孫強梁驕恣。惟楚為其所忌。故始託于秦。後引吳越自助。皆為楚也。世儒貴霸尊晉。遂詆楚為夷。而楚實非夷也。謂晉擯楚不與盟。會楚自為也。故春秋之事半晉。春秋所惡莫如晉。楚雖僭號。未能得諸侯。而晉朝諸侯百有餘年。楚未有加于周。而晉召王徵兵。奔走其卿士。逼殺其大夫。楚未受諸侯之旨。而諸侯下晉。有歲幣。有徵發。入朝稽顙。驅畜此使。莫敢不諾。晉之惡什

倍楚。故春秋所惡莫如晉。按春秋指要圖云。天下之勢在晉。列國之雄先楚。故又稱為兩霸。

十三經策案卷十五終

古今之學皆不辨東周之土城之而大論岐陽之
周也姑略今之河南合為一城姑略昔據欽命
四錄錄春秋三傳又考周之東周西周王城
東西二周之辨王城百二十國轉世谷地

春秋二

業南昌俞祥麟文昭編次
金谿王謨仁圃彙輯

十三經策案卷十六

業南昌俞祥麟文昭編次
金谿王謨仁圃彙輯

春秋二

東西二周須辨王城百二十國轉相吞併

丹鉛總錄春秋三傳及戰國策稱東周西周王城
成周高誘注戰國策西周王城也今河南東周成
周也故洛陽今之河南合為一城故讀者難於分
析今之學者不惟專經之士昧之而大儒如胡文

定公博學如鮑彪注戰國策亦謬以千里元吳草
廬作東西三周辨正鮑氏之誤明且哲矣而胡文
定注春秋之誤則未之糾正也春秋昭公二十六
年天王入於成周胡傳曰不曰入於京師者京師
衆大之稱不可繫之人也其曰成周云者黍離而
次下列而降爲國風之意嗚呼斯言也何其謬哉
今特辨析考證之然非予之臆說也按尙書洛誥
云我乃卜澗水東灋水西惟洛食我又卜灋水東
亦惟洛食孔注澗水東灋水西王城也朝會之地

也灋水東下都也處殷頑民之地王城在澗灋之
間下都在灋水之外所謂下都卽成周也以此觀
之王城成周自是兩處明矣先昭公二十二年秋
劉子單子以王猛入於王城公羊傳曰王城者何
西周也此言天王入於成周公羊傳曰成周者何
東周也杜預曰入於成周猶未得王都也其言豈
不明哲乎東萊呂氏其學深於史而精於古今地
理之沿革者也其作大事記曰漢河南縣卽邾鄆
周武王遷九鼎周公營以爲都是爲王城漢洛陽

縣周公營不都。以居殷頑民。是爲成周。平王東遷。定都於王城。子朝之亂。其餘黨多在王城。敬王畏之。徙都成周。注克寬曰。成周在王城之東。故公羊以爲東周。萇宏謂敬王爲東王。王城在成周之西。故公羊以爲西周。萇宏謂子朝爲西王之數說。考證詳練。足以證胡傳之謬。蘇東坡春秋列國圖說。傳稱武王克商。光有天下。兄弟之國十有五人。姬姓之國四十人。爵五品而土三等。公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滿爲附庸。蓋千八百國。周室

旣衰。轉相吞滅。數百年間。列國耗盡。春秋之世。見於經傳者。總一百二十四國。魯。晉。楚。齊。秦。吳。越。宋。衛。鄭。陳。蔡。邾。曹。許。莒。杞。滕。薛。小邾。息。隨。虞。北。燕。紀。巴。鄧。郟。徐。郟。芮。胡。南。燕。州。梁。荀。賈。凡。祭。宿。郕。原。夔。舒。鳩。滑。邾。黃。羅。邢。魏。霍。鄆。邾。賈。向。偃。陽。韓。舒。庸。焦。揚。夷。申。密。耿。糜。萊。莒。頓。沈。穀。譚。舒。邾。白。狄。賴。肥。莒。莒。鬻。唐。潞。江。鄆。權。道。烜。貳。軫。綏。蓼。六。遂。崇。戴。冀。溫。厲。項。黃。氏。介。巢。盧。根。牟。無。終。郝。姒。蘇。狄。房。鮮。虞。陸。渾。桐。都。於。徐。邱。須。句。顓。臾。任。葛。蕭。牟。鄆。極。郛。蠻。夷。

我狹不在其間若夫二百四十二年之中朝會盟聘圍伐滅入孔子筆之於經邱明公穀發明於傳至今猶想見其處今掇取其尤著者附次於後因紀聞富辰言周公封建親戚凡二十六國成鱗言武王兄弟之國十有五人姬姓之國四十八荀子謂周公立七十一國姬姓獨居五十三人漢表謂周封國八百同姓五十有餘後漢章和元年詔謂周之爵封千有八百姬姓居半皇甫謐亦云武王伐紂之年夏四月乙卯祀於周廟將率之士皆封諸侯國四百人兄弟之國十五人同姓之國四十人。

表年紀事僅二十國策書赴告春秋是識。

文獻通考春秋二十國年表一卷不知何人作周

而下。次以魯蔡曹衛滕晉鄭齊秦楚宋杞陳吳邾莒薛小邾按館閣書目有年表二卷元豐中楊彥齡撰自周之外凡十三國仍總記蠻夷戎狄之事又按董氏藏書志年表無撰人自周至吳越凡十國又有附庸諸國別為表凡征伐朝覲會同皆書今此表止記即位及卒皆非二家書也林堯叟曰春秋者甚多今具列二十國於十二公之始年先周尊王室也次鄭周衰鄭為之也齊僖小霸齊桓霸也次蔡衛曹滕先同姓也次陳杞薛後庶姓也次莒邾許小邾內中國也次楚秦吳越外四裔也其餘小國不盡書畧之也以爲無繫乎王霸之輕

重也。按此即堯叟所注春秋綱領說也。胡傳列國與廢說共二十三國。以魯齊晉衛鄭宋杞陳吳楚許秦蔡曹北燕莒紀邾小邾虞虢滕薛為次。俱與上年表次第不同。若史記十二諸侯年表不載吳又不載滕杞薛邾莒小邾許。而春秋啖助曰列國大全二十國年表無燕亦皆未當。

至多若盟會征伐喪絕不告亦書則一年之中可盈數卷。况他國之事不憑告命。從何得書。但書所告之事定其善惡以文褒貶耳。朱子曰蘇子由解春秋謂其從赴告。此說亦是既書鄭伯突又書鄭世子忽據史文而書耳。定哀之時聖人親見據實而書。隱桓之世時既遠史册亦有簡略處。夫子但

據史册寫出耳。

按杜元凱序春秋謂赴告策書。多違舊章。下云仲尼因魯史策書成

年時月日。史記之方闕疑傳信。故有略詳。

孔疏年時月日四者。史之所記皆應具文。而春秋之經或時而不月。月而不日。亦有日不繫月。月而無時者。或史文先闕而仲尼不改。或仲尼備文而後人脫誤。桓十七年五月無夏。昭十年十二月無冬。既得其月。時則可知。仲尼不應故闕其時。獨書其月。當是寫者脫漏。其日不繫於月。或是史先闕

文若僖二十八年冬下無月。而有壬申丁丑。雖欲改正。無以復知其時而不月。月而不日者。史官之文。亦或自有詳畧。按經傳書日者。凡六百八十一事。自文公以上。書日者二百四十九。宣公以下。亦俱六公。書日者四百三十二。計年數略同。而日數嚮倍。此則久遠遺落。不與近同。但他國之告。有詳有略。若告不以日。魯史無由得其日而書之。如是則當時之史。亦不能使日月皆具。仲尼從後修之。舊典參差。安能皆使齊同。去其日月。則或害事之先後。備其日月。則古史有所不載。自然舊有日者。因而詳之。舊無日者。因而略之。既有詳略。不可以爲褒貶。故春秋諸事。皆不以日月爲例。讀書記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史之闕文。聖人不敢益也。春秋桓公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日。官失之也。僖公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以聖人之明。千歲之日。至可坐而致。豈難攷歷布算以補其闕。而夫子不敢也。况於史文之誤。而無從取正者乎。况於列國

之事得之傳聞不登於史策者乎。左氏之書成之者非一人錄之者非一世可謂富矣。而夫子當時未必見也。史之所不書則雖聖人有所不知焉者。且春秋魯國之史也。即使歷聘之餘必聞其政。遂可以百二十國之寶書增入本國之記注乎。若乃改葬惠公之類不書者舊史之所無也。曹大夫宋大夫司馬司城之不名者闕也。鄭伯髡頑楚子麇齊侯陽生之實弑而書卒者傳聞不勝簡書。是以從舊史之文也。左氏出於獲麟之後網羅浩博實

夫子之所未見乃後之儒者似謂已有此書。夫子據而筆削之。卽左氏之解經。於所不合者亦多曲爲之說。而經生之論遂以聖人所不知爲諱。是以新說愈多。而是非靡定。

桓公夏五。昭公無冬。叔仲何忌。紀子郭公。

困學紀聞。西疇崔氏曰。春秋桓四年七年無秋冬。定十四年無冬。桓十七年書夏五而闕其月。莊二十二年書夏五月而闕其事。僖二十八年書壬申而不繫之月。桓十年書五月而不繫之夏。昭十二

年書十二月而不繫之冬。郭公仲孫忌與凡日食而不繫朔與日者皆闕也。讀書記邵國賢曰：夏五春秋之闕文也。非魯史之闕文也。范介儒曰：紀子伯郭公夏五之類。傳經者之脫文耳。謂為夫子之闕疑吾不信也。黃氏曰抄紀子帛莒子盟於密。左氏謂子帛者紀裂繻之字。公穀二傳皆以帛作伯。左氏見國史當從左氏。胡傳郭公先儒以為郭亡說詳路史。又文公十四年叔仲彭生不言仲定公六年仲孫何忌不言何皆闕文也。

見聞異辭分十二世。諱惡言孫。又有三義。

丹鉛總錄穀梁傳云：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董仲舒曰：春秋分十二世，有見，有聞，有傳聞。有見三世，有聞四世，有傳聞五世。故定昭哀，君子之所見也。襄成文宣，君子之所聞也。僖閔莊桓隱，君子之所傳聞也。所見六十一年，所聞八十五年，所傳聞九十六年。於所見微其辭，於所聞痛其禍，於傳聞殺其息，屈伸之志，詳畧之文，皆應之。日知錄：孔子生於昭定哀之世，文宣成襄，則所聞也。隱桓莊閔僖，則所傳聞也。國史所載策書之文，或有

不備孔子得據其所見以補之至於所聞則遠矣
所傳聞則又遠矣雖得之於文必將參互以求其
信信則書之疑則闕之此其所以爲異辭也公子
益師之卒魯史不書其日遠而無所攷矣以此釋
經豈不甚易而實是乎何休見桓公二年會稷之
傳以思之淺深有諱與日言之異而以書日不書
日詳略之分爲同此例則甚難而實非矣竊疑所
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此三語必有所本
而齊魯諸儒述之然其義有二闕交一也謹惡一
也言孫二也從前之一說則畧於遠而詳於近從
後之二說則晦於近而章於遠讀春秋者可以得
之矣。

日食星隕螽蟻彗孛災異必書以防怠忽。

困學紀聞春秋日食三十六有甲乙者三十四歷
家推驗精者不過二十六唐一行得二十七本朝
衛朴得三十五獨莊十八年三月古今算不入食
法又春秋隱元年至哀二十七年凡三千一百五
十四日唯三十七食是雖交而不食也襄二十一

年九月十月二十四年七月八月頻食是頻交而

食也何氏讀書記月照天下食於詹諸許叔重以爲詹諸月中蠟墓夫日月之食莫有知其審

者故聖人書有食之言若有物食之而不知其名

云爾爾闕疑之義謹重之至也見爾雅翼如歷言日

月交會而食竟足今日死法則春秋自隱至哀凡

二百四十二年連閏約計三十月日不知凡幾食

魯史自應一一紀之不類他事須列國赴告乃書

也今僅僅三十六稀疎太甚死法不又不足憑焉

儒者謂有道之世日星順軌蓋爲天文錯逆人事

千之春秋豈堯舜湯文時哉若有物食之故二百

四十年但三十六食耳他書亦有言者語又齊桓

有極荒唐而終不可盡擯之者此類是也

之將興也恒星不見星隕如雨晉文之將興也沙

鹿崩又新都之象以沙麓爲祥釋氏之熾以恒星

不見爲證日知錄星隕如雨言多也春秋記

最大異星隕又沙隨春秋例日云有彗或者隸古春秋

作有蠖爾雅食葉蠖音特黃氏日抄春秋書蠹十

哀公之世書蠹者有八皆在夏秋之交獨又春秋三書孛而昭十七年有

一皆在閉蟄之後

星孛於大辰申須曰孛所以除舊布新也史記天

官書劉更生封事云春秋孛星三見則孛字一也
晏子春秋齊景公賭孛星使伯常騫禳之晏子曰
孛字又將出孛星之出庸何懼乎則孛之爲變甚於
孛矣黃氏日抄左氏謂大辰火星公羊謂大火爲
大辰伐爲大辰也辰亦爲大辰先師謂大辰
非火也角宿正屬辰大道起東方角宿尊故曰大
辰日知錄春秋書星孛有言其所起者有言其所

入者文公十四年秋七月有星孛入於北斗不言所起重在北斗也昭公十七年冬有星孛於大辰西及漢不言及又春秋書災異不書祥瑞所以訓

寅畏防怠忽也災異古史官之職故隕石六鷁宋

襄以問周內史有雲夾日楚昭以問周太史按春秋書

日食三十六山崩震電各二地震五不雨七雨雪大雨雹各三內外大水九無冰三星災四大旱二凶年七蟲災總十八惟大有年有年各一故曰書災異不書祥瑞

以正名分特嚴三綱三忠三叛晉陽灌陽

莊子春秋以道名分邵子曰春秋為君弱臣強而作故謂之名分之書朱翼曰正月加玉筆之也吳

楚之君不書葬削之也晉侯召王而曰狩以示防

也甯殖出君而曰衛侯出奔以戒君也仲子而曰

惠公仲子成風而曰僖公成風嚴嫡庶也陳黃而

曰陳侯之弟黃衛縶而曰衛侯之兄縶明兄弟也

陽虎陪臣而曰盜吳楚僭王而曰子討亂賊也糾

不書齊而小白書齊突不書鄭而忽書鄭定長幼

也晉書申生許書子止重父子也凡此之類皆所

以明分義也傳稱隱為攝而書以公則非攝矣傳

稱止不嘗藥而書以弑則非不嘗藥矣卓之立未

踰年而書曰君正里克之罪也夷臯之弒歸獄於趙穿而書盾寃盾之情也齊無知陳佗踰年之君也而書弒覈賊之名也凡此之類皆所以正名實也。因學紀聞春秋以道名分其特書皆三綱之大者曰成宋亂以宋督弗討而貨賂是取也曰宋災故以蔡般弗討而細故是卹也曰用致夫人以嫡妾無辨而宗廟之禮亂也曰大夫盟以君弱臣強而福成之柄移也吁其嚴乎。又仲子之贈宰書其天正三綱也公羊氏乃有母以子名成風之贈王不書責之說謂之知春秋之義可乎又明天理正人

倫莫深切於春秋三忠臣書及而為義者勸焉三叛人書名而不義者懼焉書克段許止而孝悌行矣書仲子成風而綱常立矣書郤鼎衛寶而義利辨矣書遇於清會於稷而亂賊之黨沮矣。知新錄晉獻公之立奚齊以王法言之易樹子也以臣子言之則君父之命存焉是故荀息之忠同於孔父仇牧又晉陽以叛書聖筆嚴矣公羊氏乃謂逐君側之惡穀梁亦云以地正國漢之亂賊晉之強臣唐之悍將假此名以稱亂甚於詩禮發冢者也鄧元錫曰春秋之法陪臣之名不經見以為於王統最遠

也是故陽虎入於謹陽關以叛。經不書。書盜竊寶
主大弓曰是盜而已矣。南蒯以費叛不書。書叔弓
圍費侯犯以邠叛不書。書叔孫圍邠。蓋治陪
臣治大夫而已矣。王赫天怒。其四。張王餘。成
以著幾微時加獨斷。書棄書納。朱災朱亂。亦如餘出
朱翼曰。鄭伯使宛來歸初。而書曰入。內不受之辭
也。天王狩於河陽。王申公朝於王所。明先狩而後
朝也。公自京師。遂會諸侯伐秦。明因伐而如京也。
公子結媵嬀。遂及齊侯宋公盟。著結之專也。公會

齊侯鄭伯於中邱。輦帥師會齊人鄭人伐宋。著輦
之擅也。葵邱之會。宰周公咸已。而書曰戊辰諸侯
盟於葵邱。明宰之不與盟也。溴梁之會。諸侯咸已。
而書曰戊寅大夫盟。明大夫之自盟也。凡此之類
皆所以著幾微也。郝仲輿曰。春秋無例。時或創出
新義。如正月稱王。王稱天。鄭棄其師。天王狩於河
陽之類。讀書記孔寧儀行父。從靈公宣淫於國。殺
忠諫之泄治。君弒不能死。從楚子而入陳。春秋之
罪人也。故書曰納公孫寧儀行父於陳。蓋與楚子

之存陳不與楚子之納二臣也。公羊子固已言之。曰存陳悖矣。杜預乃謂二子託楚以報君之讎。功足以補過。而為之曲說。朱子曰。程子所謂春秋大義數十。炳如日星者。如成宋亂。宋災故之類。乃是聖人直著誅貶。自是分明。劉永之曰。將書其取鼎也。於稷之會。則始之以成宋亂。此重其終而錄其始也。既書曰宋伯姬卒也。於澶淵之會。則終之以宋災故。此重其始而錄其終也。會未有言其故者。於茲二者言之。特以明其所重也。

宅心忠恕。立法謹嚴。天法王法。道則相兼。

困學紀聞董仲舒春秋決獄。其書今不傳。太平御覽載二事。其一引春秋許止進藥。其一引夫人歸於齊。通典載一事。引春秋之義。父為子隱。應劭謂仲舒作春秋決獄二百三十二事。今僅見三事而已。御史中丞眾議薛况之罪。孔季彥斷梁人之獄。皆以春秋合於經誼。終軍之詰。徐偃則論正而心刻矣。呂步舒使治淮南獄。窮驗其事。蓋仲舒弟子不知其師書者也。公孫宏以春秋之義繩臣下。張湯請博士弟子治尚書春秋。補廷尉史。是以春秋為司空城旦書也。胡文定公曰。春秋立法謹嚴而

上經策案卷十六 春秋二古

宅心思怨斯言足以証漢儒之失郝仲輿曰子曰惡居下流而誦上者春秋之作豈肯自犯其所惡哉是以義直而情婉法嚴而禮恭憂深而辭遜魯隱公之死仲翬弑之也而書公薨桓公死於齊彭生殺之也書薨於齊昭公出奔季孫意如逐之也書孫於齊文姜敬嬴穆姜之淫惡亦書夫人書小君死亦書薨齊桓公殺哀姜以婦歸魯書夫人薨喪至自齊此皆魯事之惡曲為之諱者周惠王之見逐於五大夫也鄭莊公之射王中肩也王子帶召戎伐王火其東門也周大夫王叔伯與爭政而晉趙盾聽訟也周殺大夫萇宏以謝晉趙鞅也此皆天王之醜曲為之諱者莒僕弑父不書僕而書莒晉欒書中行偃弑君不書偃而書晉鄭子駟弑君髡頑書卒於鄆莒展與弑父密州不書展與而書莒人楚子圍弑其君麇齊人弑其君陽生以謝吳而皆書卒鄭祭仲衛黔牟孫林父甯殖北燕大夫逐君皆書君出奔此皆外事之疑而從輕者他

如晉趙盾鄭歸生許世子未操刃而書弑君晉申生宋痤自縊死而書殺子學者不信經而信傳以為春秋責備之嚴不知聖人推見至隱皆道其實耳豈有已甚之辭乎如謂比附吹求不遺餘力則春秋慘礪刻剝又春秋之法韓文公謹嚴二字盡為韓商之刑矣又春秋之法呂成公切近二字盡之學春秋之法呂成公切近二字盡之又錫桓公命葬成風王不書天桓四年七年去秋冬二時此天法也不書即位各天子之宰貶諸侯討大夫此王法也孟子謂天子之事邵子謂盡性之書胡文定謂傳心之要典也

要無達例據事直書一字褒貶大乖厥初。

春秋繁露易無達吉詩無達詁春秋無達例胡傳
春秋之文有事同而辭同者後人因謂之例有事
同而辭異則其例變矣是故正例非聖人莫能立
變例非聖人莫能裁正例天地之常經變例古今
之通誼惟窮理精義於例中見法例外通類者斯
得之矣呂大圭曰有春秋之達例有聖人之特筆
有日則書日有月則書月名稱從其名稱爵號從
其爵號與夫盟則書盟會則書會卒則書卒葬則
書葬戰則書戰伐則書伐一因其事實而無加損

焉此達例也其或史之所無而筆之以示義史之

所有而削之以示戒者此特筆也宋竹垞日以例說春秋自漢儒

始曰牒例鄭眾劉實也曰謚例何休也曰釋例穎
容杜預也曰條例荀爽劉陶崔靈思也曰經例方
範也曰傳例范甯也曰詭例吳略也曰略例劉獻
之也曰通例韓滉陸希聲胡安國畢良史也曰統
例啖助丁嗣朱臨也曰纂例陸淳李應龍戚崇僧
也曰總例韋表微成元孫明復周希孟葉夢得吳
澂也曰凡例李瑾會元生也曰說例劉敞也曰忘
例馮正符也曰演例劉熙也曰義例趙驥陳知柔
也曰刑例張思伯也曰明例王哲王日休敬鉉也
曰新例陳德寧也曰門例王鑑王炫也曰地例余
嘉也曰會例胡箕也曰斷例范氏也曰異同例李
氏曰顯微例程迥也曰類例石公孺周敬孫也曰
序例家鉉翁也曰括例林堯叟也曰義例吳迂也
而梁之簡文帝齊晉安王子懋皆有例苑孫立節

有例論張大亨有例宗劉淵有例義刁氏有例序
繩之以例而義益紛綸矣彥直之論謂聖人之書
編年以爲體舉時以爲名著日月以爲例春秋固
有例也而日月之例蓋其本乃列一十六門而皆
以月日時例之亦一家之言云爾按文獻通考黃
有涪陵崔子方彥直春秋經解本例共十七卷黃
氏曰抄百凡例之說興讀春秋者往往穿鑿聖經
以求合其所謂凡例又變移凡例以遷就其所謂
褒貶如國各有稱號書之所以別也今必曰以某
事也故國以罪之及有不合則又遁其辭人必有
姓氏書之所以別也今必曰以某事也故名以誅
之及有不合則又遁其辭事必有月日至必有地

所此記事之常否則闕文也今必曰以某事也故
致以危之故不月以外之故不日以畧之及有不
合則又爲之遁其辭是則非以義理求聖經反以
聖經釋凡例也聖人豈先有凡例而後作經乎何
乃一一以經而求合凡例耶春秋正次王王次春
以天子上承天而下統諸侯弑君弑父者書殺世
子殺大夫者書以其邑叛以其邑來奔者書明白
洞達一一皆天子之事而天之爲也今必謂其陰
寓褒貶使人測度而自知如優戲之所謂隱者已

大不可。况又於褒貶生凡例耶。夾際鄭氏曰。以春秋爲褒貶者。亂春秋者也。晦庵先生曰。春秋大旨。誅亂臣。討賊子。內中國。外四裔。貴王賤霸而已。聖人光明正大。不應以一二字加褒貶於人。不過直書其事。善者惡者。了然自見。又曰。目前朝報。尙不知朝廷之意。况千百載之下。而遂逆推千百載上聖人之意。徂徠石氏曰。稱人者貶也。而人不必皆貶。微者亦稱人。稱爵者褒也。而爵未必純褒。譏者亦稱爵。繼故不書卽位。而桓宣則書卽位。妾母不

稱夫人。而成風則稱夫人。失地之君名。而衛侯奔楚則不名。未踰年之君稱子。而鄭伯伐許則不稱子。會盟先主會者。而瓦屋之盟則先宋。征伐首主兵者。而甌之師則後齊。母弟一也。而或稱之以見其惡。或沒之以著其罪。天王一也。或稱天以著其失。或去天以示其非。按范甯穀梁傳序。孔穎達左傳疏序。俱有一字褒貶之說。屬辭比事。爲教不同。五經斷例。學分始終。

程端學曰。傳稱屬辭比事者。春秋之大法。此必孔門傳授之格言。而漢儒記之耳。而說春秋者終莫

之省甚可惜也。夫屬辭比事。其大者合二百四十
二年之事而比觀之。其小者合數十年之事而比
觀之。又如魯桓見殺於齊。而莊公忘父之讎。王王
姬婚。與齊人狩。文姜之喪未除。而如齊納幣。書子
同生於前。至三十七年而始娶。又如公如齊逆女。
先至而後夫人入。其終卒有姜氏弑閔孫邾之亂。
又如書王人子弔救衛。而衛侯朔入於衛。又書公
至自伐衛。又書齊人來歸衛俘。又如書大無麥禾
而築郿。告糴於齊。而新延廩。凡春秋之事。無不皆

然。困學紀聞。陳同甫春秋屬辭。公會戎於潛。公及
與戎狄共禮文。齊侯使其弟年來聘。鄭伯使其弟
語來盟。曰。諸侯以國事為家事。聖人以國事為王
事。鄭世子忽復歸於鄭。許叔入於許。曰。不能大復
國於諸侯。則力不足以君國。不能公復國於諸侯。
則義不足以有國。公如齊納幣。大夫宗婦覲用幣。
曰。父子之大義。不以夫婦而遂廢。夫婦之常禮。不
以強弱而有加。鄭伯逃歸。不盟。鄭伯乞盟。曰。去就
不裁於大義。則舉動無異於匹夫。盟於翟泉。晉人
秦人。鄭曰。魏於台。諸侯者。必有時而脩工於假
大義者。必有時而措狄。國衛。衛遷於帝。止。衛人侵
狄。衛人及狄盟。曰。避夷狄之兵。以見小國之無策。
要夷狄之好。以見中國之無霸。遂城虎牢。成鄭虎
牢。曰。公其險於天下。所以大霸者。制敵之策。歸其
險於一國。所以成霸者。服叛之功。城祀。城成。周曰。
大夫之於諸侯。不自嫌。則列國之於
王室。何以辨其發明。經旨簡而當。胡傳自序五

經之有春秋。猶法律之有斷例也。學是經者。信窮理之要矣。不學是經而處大事。決大疑。能不惑者鮮矣。困學紀聞。康節邵子學於李挺之。先視以陸淳春秋。欲以表儀五經。既可語五經大旨。則授易終焉。此學自春秋而始也。橫渠張子。謂非理明義精。始未可學。朱子謂春秋乃學者最後事。此學至春秋而終也。

古經原文既皆混亂。口說流行。遂多疑案。

文獻通考春秋古經。雖漢藝文志有之。然夫子所

修之春秋。其本文世所不見。而自漢以來。所編古

經。則俱自三傳中取出經文。名之曰正經耳。有彖

象本與卦爻為一。而王弼合之。詩書有序。本與經文為一。而毛萇孔安國合之。春秋有三傳。亦本與經文為一。而治三傳者合之。先儒務欲存古。於是取其已合者復析之。命之曰古經。然彖象之與卦爻。序之與經。毛孔王三公。雖以之混為一書。尚未嘗以已意增損於其間。苟復析之。即古人之舊矣。獨春秋一書。三傳各以其說。與經文參錯。而所載之經文。又各爭異。則自三傳中所取出之經文。遽指以為夫子所修之春秋可乎。漢藝文志孔子以春秋有所褒諱。貶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邱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

子不以空言就經也。春秋所貶損大人當世君臣有威權勢力。其事實皆形於傳。是以隱其書而不

宣。所以免時難也。按此亦公羊家說。謂仲尼危行

制作之文。所以章往考來。情見乎辭。言高則指遠。辭約則義微。此理之常。非隱之也。聖人包周身之

防。既作之後。方復隱諱。以辟患。非所聞也。駁正極是。及末世口說流行。故有

公羊穀梁鄒夾之傳。啖助曰。古之解說。悉是口傳。自漢以來。乃為章句。如本草

皆後漢時郡國。而題以神農山海經廣說殷時。而云夏禹所紀。自餘書籍。比比甚多。是知三傳之義

本皆口傳。後之學者。乃著竹帛。而以祖師之目題之。按魏書江式言。魯共玉壞孔子宅。得尚書春秋

論語孝經。又北平侯張倉獻春秋左氏傳書體與孔氏相類。世謂之古文。則左氏春秋原有文字。所

謂口說流行。蓋亦祇謂公穀鄒夾四家。郝仲輿曰。春秋之多疑案。非

春秋可疑。世儒疑之也。當時原筆之舊史不傳矣。

惟左氏及見舊史。然蒼葢其事。而不領畧其旨。公

穀襲左而加例。胡氏襲三傳而加鑿。聖人之情何

由見乎。子曰。左邱明恥之。邱亦恥之。曰。吾之於人

誰毀誰譽。此春秋底本也。自世儒以褒貶說春秋

而底本壞。子曰。天下無道。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

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此春秋格局也。自世儒

以事例合春秋。而格局壞。子曰。予欲無言。天何言

哉。曰吾無隱乎爾。此春秋宗旨也。自世儒以深文
隱語視春秋。而宗旨壞。夫春秋無隱語。無凡例。不
以文字爲褒貶。不以官爵名氏爲貴賤。未嘗可五
霸未嘗貴盟會。未嘗與齊晉。未嘗黜秦楚吳越爲
夷狄。勿主諸傳先入之言。平心觀理。而聖人之情
自見。

四家雖散。三傳並行。異同得失。論貴持平。

隋經籍志遭秦滅學。口說尚存。漢初有公羊。穀梁
鄒氏。夾氏。四家並行。王莽之亂。鄒氏無師。夾氏亡。

通志藝文畧春秋鄒氏傳十一卷。春秋夾氏傳十
一卷。鄒夾傳雖亡。今取而備之。以見五家之所始。

歐陽公曰。公羊高。穀梁赤。左邱明。鄒氏夾氏。分爲
五家。鄒夾最微。自漢世已廢。而三家盛行。當漢之
時。易與論語分爲三。詩分爲四。禮分爲二。及學者
散亡。僅存其一。而餘家皆廢。獨春秋三傳並行。至
今。文獻通考三傳所載經文。多有異同。如公及邾
儀父盟於蔑。左氏以爲蔑。公穀以爲昧。不知夫子
所書者。蔑乎昧乎。築郟。左氏以爲郟。公穀以爲微。
不知夫子所書。郟乎微乎。曾於厥慙。公穀以爲屈。

銀不知夫子所書。厥愆乎。屈銀乎。不特亥豕魯魚之偶誤其一二而已。然此特名字之訛耳。於大義尚無所關也。至於君氏卒。則以爲聲子。魯之夫人也。尹氏卒。則以爲師尹。周之卿士也。然則夫子所書。隱三年夏四月辛卯之死者。竟爲何人乎。不寧惟是。公羊穀梁於襄公二十一年。皆書孔子生。按春秋惟國君世子生則書之。子同生是也。其餘雖世卿擅國政。如季氏之徒。其生亦未嘗書之於冊。夫子萬世帝王之師。然其始生。乃鄆邑大夫之子。

耳。魯史未必書也。魯史所不書。而謂夫子自紀其生之年於所修之經。決無是理也。而左於哀公十四年獲麟之後。又復引經。以至十六年四月。書仲尼卒。杜征南亦以爲近誣。然則春秋本文。其附見於三傳者。不特乖異。未可盡信。而三子以其意增損者。有之矣。蓋襄二十一年所書者。公穀尊師。授而增書之也。哀十六年所書者。左氏痛其師亡。而增書之也。俱非春秋之本文也。困學紀聞。三傳皆有得於經。而有失焉。左氏善於禮。公羊善於讖。穀

梁善於經鄭康成之言也左氏艷而富其失也巫
穀梁清而婉其失也短公羊辨而裁其失也俗范
武子之言也左氏之義有三長二傳之義有五短
劉知幾之言也左氏拘於赴告公羊牽於讖緯穀
梁窘於日月劉原父之言也左氏失之淺公羊失
之險穀梁失之迂崔伯直之言也左氏之失專而
縱公羊之失雜而拘穀梁不縱不拘而失之隨鼂
以道之言也事莫備於左氏例莫明於公羊義莫
精於穀梁或失之誣或失之訛或失之鑿胡文定

之言也左氏傳事不傳義是以詳於史而事未必
實公羊穀梁傳義不傳事是以詳於經而義未必
當葉少蘊之言也左氏史學事詳而理差公穀經
學理精而事誤朱文公之言也學者取其長舍其
短庶乎得聖人之心矣吳草廬曰三傳得失先儒
固言之矣載事則左氏詳
於公穀釋經則公穀精於左氏意左氏必有案據
之書而公穀多是傳聞之說况人名地名之殊或
因語音字畫之外此類一從左氏可也然有攷之
於義確然見左氏為失而公穀為得者則又豈容
以偏猶哉漢儒專門守殘護闕不合不公誰復能
貫穿異同而有所去取今則如朱子意專以左氏
為主倘義有不然則從其是
左氏雖有事跡亦不從也

先後廢立多從時好自漢迄唐盛衰可告。

文獻通考公羊得立學官最先穀梁次之左氏最

後故士燮但注二家不及左氏賈逵既立左氏始

通三家隋末唐初左學特盛二家浸微困學紀聞

漢武帝好公羊宣帝善穀梁皆立學官經典釋文漢與齊人

胡毋生趙人董仲舒並治公羊春秋環邱江公受

穀梁春秋及壽於魯申公武帝時為博士使與董

仲舒論江公兩於口而丞相公孫宏本為公羊學

比輯其義卒用董生於是上因尊公羊家詔太子

受衛太子復私問穀梁而善之其後浸微宣宗即

位聞衛太子好穀梁亦善其說乃召名儒蕭望之

等大議殿中平公羊穀梁同異左氏嘗立而復廢

望之等多從穀梁由是大盛

賈逵以為明劉氏之為堯後始得立不以學之是

非而以時之好惡末哉漢儒之言經也釋文漢典北平侯張

蒼及梁太傅賈誼京兆尹張敞皆修春秋左氏傳

劉歆始從尹咸及翟方進受左氏由是言左氏者

本之賈護劉歆以授扶風賈徽徽傳子逵逵受詔

列公羊穀梁不如左氏四十條奏之名曰左氏長

義章帝善之逵又作左氏訓詁司空南閣祭酒陳

元作左氏同異大司農鄭眾作左氏條例章句南

郡太守馬融為三家同異之說太中大夫許淑九

江太守服虔侍中孔嘉魏司徒王朗荆州刺史王

基大司農董遇徵士熒煌周生烈並注解左氏傳

於是左氏大興自平帝始立左氏後漢建武中以

魏郡李封為左氏博士羣儒蔽固者數廷爭之及

封卒因不復補和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奏上

左氏服杜公羊何嚴穀梁十家。范注是兼

范甯穀梁傳序。左氏則有服杜之註。公羊則有何

嚴之訓。釋穀梁傳者。雖近十家。皆庸淺末學。不經

師匠。辭理典據。既無可觀。又引左氏公羊以解此

經。文義違反。斯害也已。經典釋文。左傳注十二家。

士燮。賈逵。服虔。王肅。董遇。杜預。孫毓。魏高貴。鄉公。

稽康。李軌。荀勗。徐邈。今用杜預注。隋經籍志。晉時

俱立國學。至隋杜氏盛行。服義浸微。公羊注六家。何休。王愆期。高龍。

孔衍。李軌。江惇。今用何休注。隋志。初齊人胡母子

海贏公。贏公授東海孟卿。孟卿授魯人眭孟。眭孟

授東海嚴彭祖。魯人顏安樂。故後漢公羊有嚴氏

顏氏之學。與穀梁三家並立。漢末何休又作公羊

解詁。通志藝文畧。嚴彭祖公羊傳十二卷。何休公

羊解詁十一卷。穀梁注九家。尹更始。唐固。糜信。孔衍。徐邈。

徐乾。范甯。段肅。胡訥。今用范甯注。按漢志有五家

更始。劉向。周慶。丁姓。王亥。而通志藝文畧。穀梁傳

注。自釋文九家外。又有張靖。程闡。皆晉人。在范甯

前。范序所云。近十家。未詳所指。

有功聖經。惟范甯注。鄭揆。何戈。劉生。杜蠹。

困學紀聞。文中子。謂范甯有志於春秋。徵聖經而

詰衆傳。蓋杜預。屈經。以申傳。晁氏曰。杜預棄經。信

三系金多卷二
隨之戰傳秦敗績而經不書以爲晉直秦曲則韓
役書戰時公在師復不須告克獲有功亦無所諱
於左傳之例皆不合不曰傳之繆而猥稱經文闕
漏其尤甚者至如此陳氏曰後世以杜預爲左氏
忠臣者也其蔽或棄經而何休引緯以汨經又攷
信傳於傳則忠矣如經何何休引緯以汨經又攷
氏傳所謂讖緯之文非公羊之言也皆惟寧之學
出於何休故蘇氏謂何休爲公羊罪人
最善晁公武曰三傳之學穀梁所得最多諸家之
解范甯之論最善范注自序春秋之傳有三而爲
經之旨一臧否不同褒貶殊致
蓋九流分而微言隱其端作而大義乖左氏以鬻
拳兵諫爲愛君文公納幣爲用禮穀梁以衛輒拒
父爲尊祖不納于糾爲內惡公羊以祭仲廢君爲
行權妾母稱夫人爲合正以兵諫爲愛君是人主
可得而齊也以納幣爲用禮是居喪可得而婚也
以拒父爲尊祖是爲子可得而叛也以不納于糾

爲內惡是仇讎可得而容也以廢君爲行權是神
器可得而闕也以妾母爲夫人是嫡庶可得而齊
也若此之類傷教害義不可強通者也凡傳以通
經爲主經以必當爲理夫至當無二而三傳殊說
庸得不棄其所文獻通考漢司空掾任城何休作
滯擇善而從焉
公羊解詁覃思不窺門十七年又作公羊墨守左
氏膏肓穀梁廢疾三書鄭康成作鍼膏肓起廢疾
發墨守以排之休見之曰康成入吾室操吾矛以
伐我乎今其書多不存惟范甯穀梁集解載休之
說而鄭君釋之當是所謂起廢疾者杜元凱序劉
子駿創通大義賈景伯父子許惠卿皆先儒之美

者也。未有穎子嚴者。雖淺近亦復各家。故特舉劉賈許穎之違。以見同異。分經之年。與傳之年。相附比。其義類各隨而解之。名曰經傳集解。又別集諸例。及地名譜第。歷數相與爲部。凡四十部。十五卷。皆顯其異同。從而釋之。名曰釋例。孔穎達序。杜元凱又爲左氏集解。專取邱明之傳。以釋孔氏之經。所謂子應乎母。以膠投漆者也。其爲義疏者。則有沈文何。蘇寬。劉炫。炫意在矜伐。性好非毀。規杜失。凡一百五十餘條。習杜義而攻杜氏。猶蠹生於木。而還食其木。非其理也。雖規杜過。義又淺近。所謂捕鳴蟬於前。不知黃雀在其後。

至孔徐楊。並著義疏。粵啖趙陸。相續成書。

文獻通考。孔穎達春秋正義三十六卷。自晉宋傳杜學爲義疏者。沈文何。蘇寬。劉炫。義例粗可。經傳極疏。蘇氏不體本文。惟攻賈服。劉炫好規杜失。比諸義疏。猶有可觀。孔疏據以爲本。其有疏漏。以沈氏補焉。長孫無忌等。又復損益其書。乃定皇朝孔淮等奉詔。是正。又徐彥公羊疏三十卷。

廣川藏書志云世傳

徐彥不知何代意其在貞元長慶後也。又唐國子四門助教楊助穀

梁疏十二卷又春秋集傳纂例辨疑共十七卷唐

給事中陸淳纂初淳以三家之傳不同故采獲善

者參以啖助趙匡之說為集傳春秋又本褒貶之

意更為微旨條別三家以朱墨記其勝否又撫三

家得失與經戾者以啖趙之說訂正之為辨疑李

巖曰陸淳纂例列三傳經文差繆凡二百四十一

條自言考校從其有義理者然往往亦言未知孰

是兼恐差繆不止二百四十一條惜啖趙集傳今

俱失墜無從審覆朱竹垞曰唐丹陽主簿趙州啖

助考春秋三傳短長撰集傳復攝綱條為統例助

其子異哀錄遺彙於是門人洋州刺史河東趙

匡損益之而給事中陸淳師事匡纂會其文為春

秋集傳纂例十卷又撰集存春秋二十卷微旨三

卷辨疑七卷集注自元已亡而纂例及辨疑微旨

三書延祐中殿板江西行省魏晉以前說春秋者

創通大義而已有所未通則沒而不說又或自亂

其義自杜元凱以例釋左氏其說有正例變例非

例之分別為五體以尋經傳之微旨言春秋者宗

之然猶畧而未該至三子書出例乃大備庶乎絲

麻冠屨之不紊其

大槩有三區分有十三傳之外又當兼習。

趙匡曰褒貶之指在乎例綴敘之意在乎體所謂

體者其大槩有三而區分有十所謂三者凡即位

崩薨卒葬朝聘會盟此常典所當載也故悉書之

十三經集案卷十六
隨其邪正而加褒貶。此其一也。祭祀婚姻賦稅軍旅蒐狩皆國之大事。亦所當載也。其合禮者。夫子修經之時。悉皆不取。故公穀云。常事不書。是也。其非者。及合於變之正者。乃取書之。而增損其文。以寄褒貶之意。此其二也。慶瑞災異。及君被殺被執。及奔放逃叛。歸入納立。如此並非常之事。亦史冊所當載。夫子則因之而加褒貶焉。此其三也。此述作之大凡也。所謂十者。一曰悉書以志實。二曰畧常以明禮。三曰省辭以從簡。四曰變文以示義。五

六曰卽辭以見意。六日記是以著非。七曰示諱以存禮。八曰詳內以異外。九曰闕略因舊史。十曰損益以成辭。知其體。推其例。觀其大意。然後可以議之耳。邵子曰。春秋三傳之外。陸淳。啖助。可以兼治。吳草廬曰。啖助。趙匡。陸淳。三子始能信經駁傳。以聖人書法纂而爲例。得其義者十七八。自漢以來。未聞或之先也。觀所定三傳異同。用意密矣。惜其予奪。未能悉當。晁氏曰。啖趙以前。學者皆專門名家。苟有不通。寧言經誤。其失也固陋。啖趙以後。學者喜援經擊傳。其或未明。則憑私臆。決其失也穿鑿。均之失聖人之旨。而穿鑿之害爲甚。

郝經曰三傳之說雖不同。要之出於聖人之門。而學有所自。終不外聖人之書法。自王通為三傳作而春秋散之言。而盧全輩遂謂三傳當束高閣。而獨抱遺經。陸淳、啖助、趙匡等因之。遂創為之傳。自是春秋之學不專於三傳矣。

孫蘇二家各有偏勝。劉氏三書權衡必正。

〔文獻通考〕春秋尊王發微十五卷。宋孫明復撰。史臣言明復治春秋。不取傳注。其言簡而義詳。著諸大夫功罪。以考時之盛衰。而推見治亂之迹。故得經之意為多。常秩則譏之曰。明復為春秋。猶商鞅之法。棄灰於道者有刑。步過六尺者有誅。謂其失

於刻也。胡安國亦以秩言為然。

葉石林曰。明復春秋專廢傳。從經。然

不盡達經例。又不深於禮學。故其言多自抵牾。有甚害於經者。〔又〕蘇頲濱春秋集傳十二卷。大意以世人多師孫復。不復信史。故盡

棄三傳。全以左氏為本。至其不能通者。始取二傳

啖趙。〔又〕春秋權衡。意林。劉氏春秋傳共三十四卷。

劉原父撰。權衡論三傳之失。意林敘其解經之旨。

劉氏傳其所解經也。如桓無王。季友卒。胥命。用郊之類。皆古人所未言。

葉石林曰。劉原甫知經而不廢傳。亦不盡從傳。據義攷例。

以折衷之。經傳更相發明。雖間有未然。而淵源已正。今學者治經不精。而蘇孫之學。近而易明其失。

者不能遽見故皆信之而劉以其難入則或詆以爲用意太過出於穿鑿彼不知經無怪其然也朱竹垞曰劉原父春秋權衡凡三傳有害於義者旁引曲證必權其輕重而別其是非以待讀者之自悟可謂善學春秋者也原三家之傳雖或未得其平由於尊聖人之過求聖人之心不得遂紛綸同異者有之要其所主皆二百年四十年之事若胡安國之傳出言無不純理無不正然其文則孔子之文其事則類指南渡君臣得失斯蓋因述以寓作者矣近乃舍三傳而列之學官久之取士者并舍經而專主乎傳是何異學易者之僅知操錢而卜也

胡傳綱領實本七家痛斥王氏扶正闢邪

文獻通考胡文定春秋傳通例通旨共三十二卷

事按左氏義取公穀之精者採孟子莊周董仲舒

王通邵堯夫程明道正叔張橫渠七家之說以潤

色之其序略曰近世推隆王氏新說按爲國是獨

於春秋貢舉不以取士庠序不以設官經筵不以

進讀斷國論者無以折衷天下不知所適人欲日

長天理日銷至此極矣輒不自揆謹述所聞爲之

說以獻雖微辭奧義或未貫通然尊君父討亂賊

闢邪說正人心大法略具庶幾聖王經世之志小

有補云周茂振曰王荆公初欲釋春秋以行於天

不能復出其右遂詆聖經而廢之曰此斷爛朝報也

解春秋以其難之也。廢春秋非其意。

又通旨者所與其徒問答及其

它議論條例凡二百餘章。其子寧輯為一書。

朱子論定大義悉安故雖晚出顯立學官。

朱子曰前輩做春秋義言辭雖粗率却說得聖人

大意出如一程未出時便有胡安定孫泰山石徂

徠說經雖甚有疏略處觀其推明治道直是凜凜

可畏春秋本是嚴底文字聖人此書之作遏人欲

於橫流遂以二百四十二年行事寓其褒貶一字

不敢胡亂下使聖人作經有今人巧曲意思聖人

亦不解作得又胡傳大義正但春秋自難理會又

胡傳有牽強處然議論有開合精神亦有過當處

又安國春秋明天理正人心扶三綱敘九法體用

該貫有剛大正直之氣

又或有解春秋者專以日月為褒貶書時月則以為

貶書日則以為褒穿鑿全無義理若胡文定公所

解乃是以義理穿鑿故可觀又胡文定據孟子春

秋天子之事一句作骨如此則是聖人有意誅賞

說他當如此我便書這一字以褒之他當如彼我

便書那一字以貶之章潢曰自漢而下說春秋者

則恐聖人不解恁地無慮數百家皆原於公羊穀梁左氏胡氏最晚出

也總三家紛紜之說而錄其似彙諸家後出之論
而采其長義例炳然袁鉞斯備然以爲不詭於聖
人之教則可以爲盡得聖人之意則未也夫經之
爲言常也聖人之作經也簡易明白不以微曖難
明之辭眩天下也不以操切繳繞之文誤後世也
要之以是是而非非善善而惡惡以昭人道以達
王事如斯而已矣廼胡氏一時進御之言意存納
約是故不免激焉而偏索聖人之精義於一字筆
削之文是故不免覈焉而深故三傳立而聖人之

教分聖人之志則未失也胡氏之傳出而聖人之
教尊其得者固多而失者亦不少矣漢代四字筆
會義本義翼以會通春秋衆說盡在其中信實
文獻通考春秋會義二十六卷宋杜謬集釋例纂
露規過膏肓先儒同異篇指掌碎玉折衷指掌議
纂例辨疑微旨摘微通例胡氏論箋義總論尊王
發微本旨辨要旨要集議索隱新義經社三十餘
家成一書其後仍斷以己意雖其說不皆得聖人
之旨然使後人博觀古今異同之說則於聖人之

旨或有得焉。元史類編程端學以春秋一經諸儒
議論不一。未能盡合聖人作經初意。於是徧索前
代說經者凡百三十家。獨宗程朱之論。輯諸說之
合經者為本義三十卷。其敘曰。春秋屬辭比事。使
人自見其義而已。若邵子謂錄實事而善惡形於
其中。朱子謂直書其事而善惡自見者。蓋有以識
夫筆削之意。若董子謂正其義不謀其利。明其道
不計其功者。又此經之大旨也。三傳之作。固不可
謂無補於經也。然而攷其細而損其大。泥一字而

遺一事之義。以日月爵氏名字為褒貶。以抑揚予
奪謙賞為大用。執彼以例此。持此以方彼。少不合
則輾轉生意。穿鑿附會。何范杜氏又從而附益之。
聖人經世之志。泥矣。後此諸儒。雖多訓釋。大凡不
出三家之緒。積習生常。同然一辭。使聖人明白正
大之經。反若晦昧譎怪之說。可歎也已。幸而啖叔
佐助趙伯循匡陸伯冲質孫大山復劉原父徹葉
石林清陳岳輩出。而有以辨三傳之非。至其所自
為說。又不免褒貶凡例之儼。復得呂居仁本鄭夾中

深蘇呂朴卿李李秀巖戴戴岷隱趙趙木訥飛飛黃

東發震趙後南孟孟諸儒傑然欲掃陋習而未暇致

詳也愚病此久矣竊嘗采輯諸傳之合於經者曰

本義而間附已意於其末復作辨疑以訂三傳之

疑似作或問以校諸儒之異同又李廉著春秋諸

傳會通其序曰傳春秋者三家左氏事詳而義疎

公穀義精而事略有不能相通兩漢專門各守師

說至唐啖趙二氏始合三家所長務以通經為主

陸氏纂集已為小成宋河南程夫子始以廣大精

微之學發明奧義真有以得筆削之心而深有取

於啖趙良有以也高宗紹興初武夷胡氏進講篤

意此經於是承詔作傳事案左氏義取公穀之精

大綱本孟子主程氏而集大成矣方今取士用三

傳及胡氏誠不易之法也然四家之外如陳氏後

傳張氏集注皆為全書學者所當考而孫氏之發

微劉氏之意林權衡呂氏之集解與其餘諸家之

議論亦不可以不究但汙漫紛雜有非初學所能

備閱者余於是不揆謏陋盡取諸傳會萃成編先

左氏事之案也次公穀傳經之始也次杜氏何氏
范氏三傳專門也次疏義釋所疑也總之以胡氏
貴斷也陳彊並列擇所長也而又備采諸儒成說
及諸傳記於異同是非始末之際每究心焉

十三經策案卷十六終

十三經策案卷十六終

又諸傳指其異同是非始末之別其案必無
昔胡氏刺說並原其世其而文辭未精論其
其凡三傳專門也次疏義釋所疑也總之以胡氏

